



证券代码：002192

证券简称：融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2-056

融捷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吕向阳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2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和手机短信的方式同时发出。

2、本次董事会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上午 10 点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并表决。

3、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 6 人，实际出席 6 人，代表有表决权董事的 100%。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吕向阳先生主持，全部监事、全部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5、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融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基于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2023 年度公司（包含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拟分别与公司关联方成都融捷锂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融捷锂业”）、芜湖天弋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天弋”）、广州融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融捷能源”）、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包括其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以下简称“比亚迪”）发生采购原材料或销售商品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不超过 53 亿元，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 2023 年度内签订交易合同有效。

成都融捷锂业、芜湖天弋、广州融捷能源均为公司控股股东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捷集团”）控制的企业；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裁吕向阳先生担任比亚迪副董事长，根据《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的有关规

定，成都融捷锂业、芜湖天弋、广州融捷能源、比亚迪均为公司关联方，公司与前述关联方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议案关联董事吕向阳先生、张加祥先生、谢晔根先生回避了表决。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融捷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需在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更详细信息详见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7）。

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融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函》和《融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和担保额度的议案》

为支持公司 2023 年度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拟为公司（包括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 18.5 亿元的财务资助和担保总额度。其中，财务资助额度不超过 6 亿元，按不超过融捷集团获取资金的金融机构同期贷款利率计算资金占用费；担保额度不超过 12.5 亿元，为无偿提供。上述总额度指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及担保的最高额度，财务资助的方式可以通过直接提供资金、委托贷款、代付款项等方式进行。前述财务资助和担保总额度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 2023 年度内签订交易合同有效。

本议案关联董事吕向阳先生、张加祥先生、谢晔根先生回避了表决。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融捷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需在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关于 2023 年度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和担保额度的更详细信息详见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3 年度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

财务资助和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8）。

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融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函》和《融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基于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长和华锂和东莞德瑞的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担保总额度不超过 3 亿元，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 2023 年度内签订担保合同有效。前述两家子公司资产负债率均未超过 70%，其他股东未按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条件的担保。

因东莞德瑞的其他股东未按出资比例为东莞德瑞提供同等条件的担保，且其他股东均为公司关联方，公司单方面为控股子公司东莞德瑞提供超越持股比例的担保责任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吕向阳先生、张加祥先生、谢晔根先生回避了表决。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融捷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需在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更详细信息详见同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3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9）。

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融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函》和《融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额度的议案》

为支持公司锂电设备业务发展，满足子公司资金周转及日常经营需要，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东莞德瑞提供不超过 2 亿元的财务资助额度，自股东大会批准之

日起 2023 年度内签订交易合同有效。上述财务资助可以提供资金、委托贷款、代付款项等方式提供，按不超过公司获取资金的金融机构同期贷款利率计算资金占用费。东莞德瑞资产负债率未超过 70%，其他股东未按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条件的财务资助额度。

因东莞德瑞的其他股东未按出资比例为东莞德瑞提供同等条件的财务资助，且均为公司关联方，公司单方面为控股子公司东莞德瑞提供超越持股比例的财务资助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吕向阳先生、张加祥先生、谢晔根先生回避了表决。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融捷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需在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额度的更详细信息详见同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3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0）。

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融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函》和《融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计划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期限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委托理财计划的投资金额不超过 22 亿元人民币，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023 年度内签订理财合同有效。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计划的更详细信息详见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3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1）。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融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审议通过了《关于续签委托经营管理协议的议案》

鉴于公司与成都融捷锂业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签订的《委托经营管理协议》的合同期限即将届满，为避免同业竞争、切实保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同意公司与成都融捷锂业续签《委托经营管理协议》。

成都融捷锂业是公司联营企业，为融捷集团控制的企业，根据《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成都融捷锂业为公司关联方，公司与其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议案关联董事吕向阳先生、张顺祥先生、谢晔根先生回避了表决。

关于签订委托经营管理协议的更详细信息详见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续签委托经营管理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2）。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融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为东莞德瑞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保证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保证期限两年。

因东莞德瑞的其他股东未按出资比例为东莞德瑞提供同等条件的财务资助，且均为公司关联方，公司单方面为控股子公司东莞德瑞提供超越持股比例的财务资助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吕向阳先生、张加祥先生、谢晔根先生回避了表决。

公司已于 2022 年 2 月 18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股东大会批准公司给包括东莞德瑞在内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度为 2 亿元。2022 年度内，公司已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 2,599 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为 1,600 万元，本次担保金额未超过股东大会审批的总额度。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更详细信息详见同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

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63）。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融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以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详见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64）。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署的《融捷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经独立董事签署的《融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函》；
- 3、经独立董事签署的《融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融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3 日